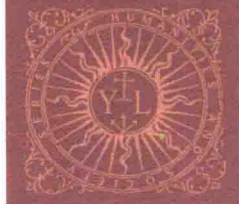


HUMANITIES
AND
SOCIETY



人文与社会译丛

FEAR OF KNOWLEDGE

对知识的恐惧

反相对主义和建构主义

Paul Boghossian

[美国] 保罗·博格西昂 著 刘鹏博 译

刘东·主编 彭刚·副主编



译林出版社

HUMANITIES AND SOCIETY

对知识的恐惧

反相对主义和建构主义

Paul Boghossian

[美国] 保罗·博格西昂 著 刘鹏博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对知识的恐惧 反相对主义和建构主义 / (美) 博格西昂
(Boghossian, P.) 著; 刘鹏博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5.10
(人文与社会译丛/刘东主编)
书名原文: Fear of Knowledge: Against Relativism and Constructivism
ISBN 978-7-5447-5688-4

I. ①对… II. ①博… ②刘… III. ①知识学 IV. ①G30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192738号

Fear of Knowledge: Against Relativism and Constructivism,
First Edition was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in 2006.
This transla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Copyright © Paul A. Boghossian 2006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Oxford Publishing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5 by Yilin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12-499号

书 名	对知识的恐惧 反相对主义和建构主义
作 者	[美国] 保罗·博格西昂
译 者	刘鹏博
责任编辑	陶泽慧
原文出版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 张	4.5
字 数	104千
版 次	2015年10月第1版 2015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5688-4
定 价	28.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主编的话

刘 东

总算不负几年来的苦心——该为这套书写篇短序了。

此项翻译工程的缘起，先要追溯到自己内心的某些变化。虽说越来越惯于乡间的生活，每天只打一两通电话，但这种离群索居并不意味着我已修炼到了出家遁世的地步。毋宁说，坚守沉默少语的状态，倒是为了咬定问题不放，而且在当下的世道中，若还有哪路学说能引我出神，就不能只是玄妙得叫人着魔，还要有助于思入所属的社群。如此嘈嘈切切鼓荡难平的心气，或不免受了世事的恶刺激，不过也恰是这道底线，帮我部分摆脱了中西“精神分裂症”——至少我可以倚仗着中国文化的本根，去参验外缘的社会学说了，既然儒学作为一种本真的心向，正是要从对现世生活的终极肯定出发，把人间问题当成全部灵感的源头。

不宁惟是，这种从人文思入社会的诉求，还同国际学界的发展不期相合。擅长把捉非确定性问题的哲学，看来有点走出自我围闭的低潮，而这又跟它把焦点对准了社会不无关系。现行通则的加速崩解和相互证伪，使得就算今后仍有普适的基准可言，也要有待于更加透辟的思力，正是在文明的此一根基处，批判的事业又有了用武之地。由此就决定了，尽管同在关注世俗的事务与规则，但跟既定框架内的策论不同，真正体现出人文关怀的社会学说，决不会是医头医脚式的小修小补，而必须以激进亢奋的姿态，去怀疑、颠覆和重估全部的价值预设。有意思的是，也许再没有哪个时代，会有这么多书生想要焕发制

度智慧,这既凸显了文明的深层危机,又表达了超越的不竭潜力。

于是自然就想到翻译——把这些制度智慧引进汉语世界来。需要说明的是,尽管此类翻译向称严肃的学业,无论编者、译者还是读者,都会因其理论色彩和语言风格而备尝艰涩,但该工程却绝非寻常意义上的“纯学术”。此中辩谈的话题和学理,将会贴近我们的伦常日用,渗入我们的表象世界,改铸我们的公民文化,根本不容任何学院人垄断。同样,尽管这些选题大多分量厚重,且多为国外学府指定的必读书,也不必将其标榜为“新经典”。此类方生方成的思想实验,仍要应付尖刻的批判围攻,保持着知识创化时的紧张度,尚没有资格被当成享受保护的“老残遗产”。所以说白了:除非来此对话者早已功力尽失,这里就只有激活思想的马刺。

主持此类工程之烦难,足以让任何聪明人望而却步,大约也惟有愚钝如我者,才会在十年苦熬之余再作冯妇。然则晨钟暮鼓黄卷青灯中,毕竟尚有历代的高僧暗中相伴,他们和我声应气求,不甘心被宿命贬低为人类的亚种,遂把译作工作当成了日常功课,要以艰难的咀嚼咬穿文化的篱笆。师法着这些先烈,当初酝酿这套丛书时,我曾在哈佛费正清中心放胆讲道:“在作者、编者和读者间初步形成的这种‘良性循环’景象,作为整个社会多元分化进程的缩影,偏巧正跟我们的国运连在一起,如果我们至少眼下尚无理由否认,今后中国历史的主要变因之一,仍然在于大陆知识阶层的一念之中,那么我们就总还有权想象,在孔老夫子的故乡,中华民族其实就靠这么写着读着,而默默修持着自己的心念,而默默挑战着自身的极限!”惟愿认同此道者日众,则华夏一族虽历经劫难,终不致因我辈而沦为文化小国。

一九九九年六月于京郊溪翁庄

献给我的母亲

梅莉娜·雅勒内齐安·博格西昂

前 言

哲学观念很少在学术界的广大知识社群中获得普遍认同。由于哲学本身的性质,哲学上的论断往往涉及面广、概括性强,也因此容易引发争论。

然而,大约在过去的二十年里,学术界(至少是人文与社会科学界,即便不算科学界的话)对一个有关人类知识的观点达成了惊人的共识。这个观点就是:知识是由社会建构的。

“社会建构”虽然是相对较新的术语,但我们将会看到,它背后的想法牵涉到的,其实是有关心灵与实在两者之间关系的古老问题。这些问题也是最初吸引我投入哲学的原因。

如果本书对理查德·罗蒂的著作投入的关注显得过多,这不仅是因为罗蒂对当代建构主义观点的巨大影响,也因为我是在罗蒂的研讨班上,才第一次领会到那些观点的力量。那是在1979年,我还是普林斯顿大学的一年级研究生。这些观点同我自身强烈的客观主义倾向(源于我大学的物理学背景,也伴随着我进了研究院)产生了激烈的冲突,然而我发觉,至少有某些建构主义观点(理性信念的建构主义)的论证令人焦虑不安。我还认为,学院哲学对于这些论证的驳斥过于草率。我一直都很感激罗蒂让我认识到同这些观念打交道确实是有必要的。 vi

因为本书讨论的问题已经吸引了广泛的读者,我力图让这本书不仅能被职业哲学家理解,也能被任何看重严肃论证的读者理解。我虽然不知道自己在这方面成绩如何,但我可以确定自己以前严重低估了这项任务的难度。

因此,本书的写作时间远超预期。在这个过程中,我从许多朋友、同事以及学生的评论中获益良多,特别是以下这些人:内德·布洛克、詹妮弗·丘奇、斯图尔特·科恩、安娜丽莎·科利瓦、保拉·法里亚、阿布阿里·法曼法迈安、基特·费恩、艾伦·吉伯德、安东尼·葛特莱布、伊丽莎白·哈曼、保罗·霍维奇、保拉·莱奥纳尔迪、迈克尔·林奇、安娜—莎拉·马尔姆格伦、托马斯·内格尔、拉姆·尼塔、德里克·帕菲特、詹姆斯·普赖尔、斯蒂芬·希弗、尼西滕·沙阿、阿兰·索卡尔、丹·斯佩柏、戴维·魏勒曼、罗杰·怀特,以及牛津大学出版社的一位匿名评审。迈克尔·斯坦伯格为我提供了美学上的建议;马修·柯岑帮助我准备本书的平装版;戴维·詹姆斯·巴奈特编写了索引;约书亚·谢克特仔细检查了书稿,并同我进行了许多小时的愉快谈话,探讨这些问题和其他问题,在此一并致谢。我对文理学院院长理查德·弗利、教务长戴维·迈克劳克林和校长约翰·塞克斯顿怀有一份特殊的谢意,不仅因为他们对我的研究的支持,也因为他们对纽约大学杰出的哲学系的支持。最后,感谢塔姆辛·萧对我的鼓励和建议。*

* 利用本书平装版出版的机会,我补充了两条注释,跟本注释一样用星号标示。这些注释澄清了上一版本中一些不甚清楚的地方。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001
第二章	知识的社会建构	009
第三章	建构事实	022
第四章	事实的相对化	037
第五章	捍卫认识相对主义	052
第六章	反驳认识相对主义	073
第七章	解决两难困境	086
第八章	认识理由和信念的解释	101
尾 声		117
参考文献		119
索 引		123
译后记		127

第一章 导 论

同等有效论

1996年10月22日的《纽约时报》头版有一篇不同寻常的报道，题为“印第安部落的创世论者阻挠考古学家”。该文讲述了两种对美洲土著起源的解释之间的冲突。一方面，根据证据充足的、标准的考古学解释，人类在大约一万多年前，从亚洲经白令海峡到达美洲。另一方面，根据某些美洲土著的创世神话，美洲人来自地下的精灵世界，从祖先到达地面的那一天起，他们就已经生活在美洲的土地上了。正如夏安河苏族（一支主要活动在伊戈尔比特的印第安拉科塔部落）的官方人员塞巴斯蒂安·勒博所说：

我们知道自己是从哪儿来的。我们是布法罗人的后裔。在超自然的精灵们准备好让人类生活的地面世界之后，布法罗人就从地底来到了地面。如果非印第安人相信人是从猿猴进化来的，那就由他们去吧。但是我还真没见过几个相信科学和进化论的拉科塔人。

《纽约时报》的报道指出,很多考古学家在对科学方法的信奉和对土著文化的欣赏之间游移不定,“(他们)被逼向后现代相对主义,认为科学无非是又一个信念系统”。从事祖尼部落研究的英国考古学家罗杰·安杨说道:

科学只是诸多了解世界的方式之一。(祖尼族的世界观)和考古学家对史前史的看法一样有效。

据称还有一位考古学家,爱荷华大学的拉里·齐默曼博士,正在提倡一种“介于西方式的和印第安式的认识方式之间的另类科学”。齐默曼博士还补充道:

我个人认为,作为一种认识世界的方式,科学不具有任何优越的地位。

这些言论固然引人注目,但要不是它们代表的哲学观点的巨大影响,就只不过是一时的谈资而已。那种认为“存在着许多同样有效的认识世界的方式”,而科学只是其中之一的观点,在当今世界,特别是学院内部(但其影响也不可避免地扩展到学院以外),已然根深蒂固。在诸多人文和社会科学领域,这种知识的“后现代相对主义”已经成为正统。我(尽可能中立地)称这种观点为同等有效论:

认识世界的方式多种多样,内容迥异却同等有效,而科学只是其中一种方式。

2 不少学者都支持同等有效论的基本理念,以下是一些有代表性的例子:

当我们意识到我们的认识方式都是约定俗成的和人为的,就可以知道,原来我们的知识并非源于客观实在,而是源于我们自身。^①

第一世界的科学只是诸多科学中的一种……^②

在相对主义者看来,把某些标准和信念当作是真正合理的,把另一些只当作是被部分人认同的,这样的区分是毫无道理的。相对主义者认为没有理性规范能够独立于语境,或者超越特定文化,所以在他看来,合理性和不合理性之间并没有质的区别。^③

类似的言论不胜枚举。

为什么同等有效论看起来十分极端且不符合直觉呢?

这大概是因为,一般而言我们都认为,事实问题(例如美洲史前时期的问题)的答案独立于我们自身和我们的相关信念。我们可能会说,美洲土著从何起源,是一个客观事实。

在涉及判断的领域,我们并不一定总是这种事实客观主义者。例如在道德领域,很多人,包括哲学家,都有相对主义的倾向:他们认为有许多界定善恶的道德准则,但没有什么客观事实依据使得某些道德准

① Steven Shapin and Simon Schaffer, *Leviathan and the Air-Pump: Hobbes, Boyle and the Experimental Lif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5).

② Paul Feyerabend, *Against Method* 中文版导论,再版于 Feyerabend, *Against Method*, 3 edn. (New York: Verso, 1993), 3, 强调字体为原文所加;引用于 Alan Sokal and Jean Bricmont, *Fashionable Nonsense: Postmodern Intellectuals' Abuse of Science*, (New York: Picador USA, 1998), 85。

③ Barry Barnes and David Bloor, "Relativism, Rationalism and the Sociology of Knowledge," in *Rationality and Relativism*, ed. by Martin Hollis and Steven Lukes (Cambridge, Mass.: The MIT Press, 1982), 21—47.

- 3 则比其他的更为“正确”^①。除此之外,还有美学领域(有关什么是美的,什么是具有艺术价值的)的相对主义者。这些关于价值问题的相对主义立场当然是可以争论的,也确实正在争论中。然而,就算这些立场最终都是错误的,它们却并不显得荒谬怪诞。但是对于事实问题,例如美洲土著的起源,我们则会认为当然有客观的答案。

我们可能并不知道这个客观事实是什么,但对问题的兴趣会驱使我们去探索。我们有一系列的工具和方法——观察、逻辑、最佳解释推理,诸如此类,但茶叶或者水晶球占卜则不在其列。在对事实问题的探究中,这些方法是形成理性信念的唯一合法途径。这些方法不仅是我们所说的“科学研究”中常用的方法,也是在日常生活中探求知识时常用的方法。正是通过应用这些方法,我们才得出“美洲土著的祖先从亚洲跨越白令海峡,来到美洲大陆”的看法。这一看法当然可能是错误的,但在已有证据的基础上,它是最合理的看法——至少我们一般会这样认为。

因为相信以上这些,我们遵从科学的指导:在决定学校的课程、法庭中的证据,乃至社会政策的基础时,我们都赋予科学以优越的地位。我们认为,什么是真实的,乃是事实问题。我们只愿意接受那些真实性有足够理由保证的主张,而且在我们看来,至少在纯粹的事实领域,对于什么是真实的,科学是获得合理信念的唯一途径。正因如此,我们遵从科学。

- 但是,如果这种遵从是正确的,那么科学知识就应当处于优越地位。换言之,科学不应该只是诸多内容迥异却同等有效的认识世界的方式中的普通一员。这是因为,如果科学不处于相对优越的地位,那么
- 4 我们就不得不把考古学和祖尼族的创世论,把进化论和基督教的创世

^① 对道德相对主义的辩护,参见吉尔伯特·哈曼所撰章节,收于 Gilbert Harman and Judith Jarvis Thomson, *Moral Relativism and Moral Objectivity* (Cambridge, Mass.: Blackwell Publishers, 1996)。

论,等量齐观,一视同仁——然而这恰恰是越来越多的学者们赞同的立场,而且在学院之外,这种立场的影响也日益扩大。^①

因此,同等有效论是非常重要的学说,其重要性并不仅限于象牙塔之内。如果这个被人文和社会科学家广泛接受的学说是正确的,那么我们不只是犯了只有少数知识论专家才感兴趣的哲学错误;我们是在根本上误解了社会应当遵循的组织原则。因此,搞清楚这一学说是否正确对我们来说至关重要。

知识的社会建构

同等有效论既极端,又违反直觉,那为什么今天学者们会对其深信不疑呢?

这种现象主要是起源于学术因素还是意识形态方面的因素,确实耐人寻味。毫无疑问的是,两种因素都起到了一定作用。

从意识形态的角度讲,同等有效论风行一时,跟它诞生在后殖民时代关系密切。殖民扩张的支持者常常借口被殖民者可以学习到西方先进的科学和文化,以此来为殖民辩护。今天的道德风气已经与殖民时代大相径庭,所以,(正确地)指出以传播知识之名来奴役他人在道德上是站不住脚的,或者更进一步,宣称没有更高级的知识,只有不同的知识,而且不同的知识适应于各自的背景环境,看上去都很合时宜。 5

从学术的角度讲,很多学者支持同等有效论,是因为他们认为今天最杰出的哲学思想已经扫除了(前文提及的)直觉客观主义的知识 and 理性的概念,代之以能支持同等有效论的知识概念。这是怎样的概念呢?

以下文字精要地总结了所谓“后现代”知识概念的核心:

^① 谨慎的读者请注意:为了先介绍我想讨论的问题,我这里对于某些复杂的领域只是一带而过。后文将引入重要的区分和限定。

女性主义的认识论学者,如同当代认识论的很多其他阵营一样,不再认为知识是对独立存在的现实的中立、透明的反映,也不再认为对真理和谬误的分辨是基于超验的理性评估。相反,他们大都认为,知识全都是情境化的知识,反映了知识生产者在特定历史时期、特定的物质和文化环境中的立场。^①

根据这个核心理念,信念是真是假,不在于它是否与“独立存在的现实”相一致;信念是否合理,也不在于它是否得到了“超验的理性评估”的支持。相反,信念是否是知识,必须(至少部分地)取决于它所产生(或维持)的偶然的物质和文化背景。我将把任何包含这一核心理念的知识概念称为**依赖社会的知识概念**。

在近来诸多宣称知识依赖于社会的理论中,最有影响的版本都是用**社会建构**这个常见术语来表述的。这些理论声称,所有的知识都依赖于社会,因为它们都是社会建构的产物。所以,在后文中我将尤其关注**社会建构主义的知识概念**。

无论社会依赖性究竟有什么样的理论根基,显而易见这样的知识概念可以支持同等有效性。如果信念能否成为知识完全取决于产生信念的偶然的**社会背景**,那么我们的知识似乎对于祖尼人来说就不一定是知识,尽管双方能够获取的信息是一样的(详见下文)。

学院中的哲学

我在上文强调了建构主义思潮对人文和社会学科的影响。但是事实上,有一个人文学科所受的影响很微弱,即哲学学科本身,至少在英语世界的主流分析哲学界是这样。

^① Kathleen Lennon, “Feminist Epistemology as Local Epistemology,” *Proceedings of the Aristotelian Society, Supplementary Volume* 71 (1997):31.

这倒不是说分析哲学家们都不支持这些观念；恰恰相反，相当一部分最著名的分析哲学家可以被建构主义者引为同道。信手拈来些例子：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鲁道夫·卡尔纳普、理查德·罗蒂、托马斯·库恩、希拉里·普特南，以及尼尔森·古德曼。这些哲学家们也可以引证许多学术先辈。

伊曼努尔·康德有个很著名的说法，即我们认识的世界不能独立于我们用来认识世界的概念。大卫·休谟质疑我们是否有一套确定无误的认识法则来解释什么样的信念是合理的。按照某种解读，弗雷德里希·尼采的著作则质疑了我们是否有任何信念只是基于证据的，而不是基于影响我们的各种非认知性动机的（比如自利或者意识形态）。7

然而，尽管有这些哲学先贤，尽管他们今天依然备受重视，我们依然可以不失公允地说，当今英语世界的主流哲学圈并没有广泛接受这种反客观主义的和理性概念。

因此，学院哲学界愈发成为了人文和社会学科中的异类，在美国的大学校园里，这种紧张而尖锐的关系促生了“科学战争”这样的标签。

同情后现代主义的学者们抱怨说，修正传统知识概念的理由早就已经相当充足，而新的观念没有被广泛接受，无非是因为人们已经习惯教条，顽固不化。^①另一方面，传统主义者则对于他们具有哲学头脑的人文社科同事不屑一顾，认为后者的立场只是出于政治正确的需要，而非真正的哲学卓见。^②

^① 例如，参见 Barbara Herrnstein Smith, "Cutting-Edge Equivocation: Conceptual Moves and Rhetorical Strategies in Contemporary Anti-Epistemology," *South Atlantic Quarterly* 101, no. 1 (2002): 187—212。

^② 传统主义者的一员，专业物理学家兼反相对主义的哲学家阿兰·索卡尔甚至给一家重要的文化研究杂志投了一篇恶搞文章，文中充满科学和哲学的愚蠢错误。对后现代主义阵营来说不幸的是，他这篇标题荒诞的文章被该杂志高调发表。参见 Alan Sokal, "Transgressing the Boundaries: Towards a Transformative Hermeneutics of Quantum Gravity," *Social Text* 46/7 (1996): 217—252 and Paul Boghossian, "What the Sokal Hoax Ought to Teach Us," *Times Literary Supplement*, December 13, 1996, 14—15。对索卡尔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我开始写作本书。我的目的是厘清建构主义
8 义者及其论敌的争议所在,并勾勒出这些议题所处的背景框架。我没有
穷尽一切的野心,也不会逐一考察相关文献中出现的所有观点和论
证。我只想单独抽取三种观点,在我看来,它们代表了知识建构主义最
有趣的可能形式。随后我将逐一考察它们是否真有道理。

第一种观点是真理的建构主义;第二种是合理性的建构主义;第三
种则是关于在解释我们为何持有某些信念时,社会因素起到了什么
作用。

因为每种观点都有重要而复杂的哲学史背景,所以不能奢望这一
册小书给它们全都盖棺论定。但我将试图证明,它们都面临着非常有
力的反驳,这些反驳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为什么今天的分析哲学家们依
9 然摒弃这些观点。

事件的进一步讨论,参见由 *Lingua Franca* 的编者编著的 *The Sokal Hoax: The Sham that Shook the Academy* (Lincoln, Nebr.: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2000)。